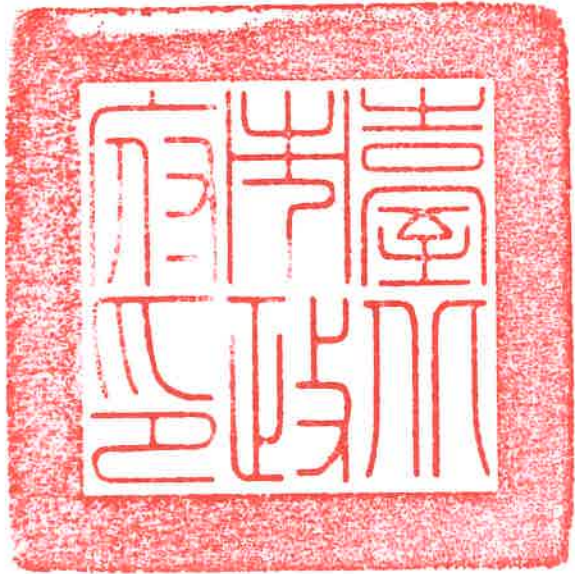


臺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規字第10900063291號
附件：計畫書、圖各1份



主旨：核定公告本市都市計畫「變更臺北市北投區豐年段三小段617-4地號(部分)等綠地用地為道路用地暨擬定同段四小段368地號(部分)等為道路用地細部計畫案」計畫書圖，並自109年7月25日零時起生效。

依據：

- 一、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109年7月10日北市畫會一字第1093002794號函。
- 二、都市計畫法第23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詳如都市計畫書、圖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本府公告欄（無附件，計畫書圖置於本府市政大樓1樓東區都市計畫工作站）、臺北市北投區公所、刊登本府公報（無附件）。

市長柯文哲